

2024年“宁夏·奔跑”系列活动（黄河篇） 暨星星的故乡·沙坡头区欢乐跑活动 应急保障预案

2024年“宁夏·奔跑”系列活动（黄河篇）暨星星的故乡·沙坡头区欢乐跑活动，定于2024年11月3日上午9:00在金沙岛景区举行开幕式，为确保赛事圆满成功，特制定应急保障预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2024年“宁夏·奔跑”系列活动（黄河篇）暨星星的故乡·沙坡头区欢乐跑活动举办过程中发生或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

二、组织机构及要求

为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成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

组 长：徐郑应

成 员：马千笑、宋 扬、万 静、黄宗玺、杨海东、
吴海洋、吴 峰、张德有、刘彦录、范振国、
杜 斌、李 琳、张 乐

1.以人为本，预防为主。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对人民群众生命的威胁和危害，完善各项工作机制，防患于未然。

2.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各部门在统一领导下，负责落实岗位职责内的应急处置各项工作。

3.部门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要求，充分发挥各相关部门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应急作用。

4.快速反应，协同配合。建立健全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果断处置。

三、风险分析

根据活动突发事件的发生过程、性质和特点，突发事件分为以下五类：

1.自然灾害类：主要包括沙尘暴、降雪等极端天气导致活动不能正常举行、人员伤亡等突发事件，以及地震等地质灾害导致活动不能按时举行或临时取消的突发事件。

2.社会安全类：主要包括集体上访、聚众闹事冲击赛场、“法轮功”等不法分子干扰以及暴恐事件、涉外突发事件、舆情安全事件等群体性事件。

3.公共卫生类：主要包括参赛运动员、观众在活动现场出现猝死或意外伤亡等突发性疾病事件，食品安全事件，突发重大传染病事件等。

4.公共安全事件：主要包括公共设施破坏导致赛事组织混乱，人员伤亡等突发事件。

5.事故灾难类：主要包括火灾、踩踏、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

四、事件分级

根据突发事件性质、规模、态势、行为方式、激烈程度、危害程度、影响和需要采取的应对措施，由高至低分为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一般四个等级。

特别重大事件：主要是活动过程中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其后果已经导致人员伤亡或对人民生命财产造成特大损失以及出现了社会事件预兆等，导致活动无法继续进行的事件，需要由区政府处置、协调的各类突发公共事件。

重大事件：主要是活动过程中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其后果已经或可能导致人员伤亡或对人民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的事件，需要由区政府处理的事件。

较大事件：主要是活动过程中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其后果已经或可能导致人员较大损伤，影响赛事顺利进行，需要由赛事组委会处置的事件。

一般事件：主要是活动过程中出现或可能出现的个体事件，对赛事造成一定影响，需要由赛事组织部门处置的事件。

五、监测和预警

（一）风险监测与报告

1.赛场所有裁判、保障人员、志愿者均有协助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义务，当现场出现异常情况时，应立即做出反应并向点位负责人报告。

2.遇有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各工作组及其相关人员应按照“就地就近、边处置边报告”原则，向本部门负责人报告的同时，

向指挥部报告。

3.遇有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视情况可直接向“110”指挥中心、“120”急救中心、“119”指挥中心报告，同时向指挥部报告。

4.各工作组要对处置突发事件过程进行详尽登记，以备检查，对突发事件发展态势随时报告。

（二）预警信息发布

根据预警信息和赛事中突发事件的紧急程度、影响范围、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综合评估分析，形成预警信息，由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批准后发布，预警信息主要包括：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预警信息等级由高至低分为Ⅰ级、Ⅱ级、Ⅲ级、Ⅳ级四个等级。

预警信息：由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签发；通过短信、电话、现场广播等方式发送至各工作组，各工作组得到预警信息后立即向参赛选手传达预警信息。

（三）预警响应

预警信息发布后，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根据预警级别和实际情况，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加强观测频次和预报，畅通信息接收渠道，必要时可启动“熔断”机制。

（四）预警变更和解除

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应密切关注事态发展，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警建议，突发事件危险已解除的，可解除相关措施。

六、应急响应

（一）信息报告

各工作组要向应急保障领导小组详细汇报处置突发事件过程，随时报告突发事件发展态势。

（二）先期处置

各工作人员在发现或接报突发事件信息后，立即组织抢救、搜救，控制事态发展，可划定危险区、设立警示标志、设置疏散路线，防止次生、衍生事故发生，必要时申请中断赛事活动。

（三）分级应对

发生特别重大事件、重大突发事件、较大突发事件由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进行分析研判，对突发事件影响及其发展趋势进行综合评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同时将有关情况迅速报告区政府；发生一般突发事件，由各工作组采取应对措施，处置完成后报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

（四）响应分级

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一般突发事件时，应急保障领导小组分别启动Ⅰ级、Ⅱ级、Ⅲ级、Ⅳ级响应。

1.Ⅰ级响应

接到报告后，确认属Ⅰ级响应的，点位负责人立即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组长下令停赛并及时向区政府报告，由区政府协调处置，优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全力控制事态发展，防止和

阻止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2. II级响应

接到报告后，确认属II级响应的，点位负责人应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报告，由区政府采取处置措施，控制事态发展，组织救援工作直至停赛。

3. III级响应

接到报告后，确认属III级响应的，点位负责人应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报告，并立即采取先期处置措施，根据事态发展，采取有效的应急处置措施，组织救援直至停赛。

4. IV级响应

接到报告后，确认属IV级响应的，点位负责人应迅速组织有关人员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并将处置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

（五）应急处理

启动I级、II级、III级、IV级应急响应时，各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1）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力量对现场群众进行疏散，开展被困或失联人员搜救，并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协调公安、消防等部门辅助实施营救。

（2）开展应急值守工作，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开展事发地气象信息监测预报，及时发布预警信息。

（3）组织对事发地及周边环境开展隐患排查，对现场及受影响范围的建筑物、构筑物、环境、地形等情况进行全面监测，

针对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中出现的风险源，及时进行会商，确定解决方案，并指导相关单位实施。

（4）组织医疗救援、疾病预防工作，做到不发生伤病员救治延误事件，同时做好伤员及伤亡人员家属心理干预工作。

（5）组织消防部门实施应急排险工作，防控由突发事件引发火灾等次生事件。

（6）做好有关路段交通管制和疏导工作，公安、交通部门应及时对受事件影响路段采取交通疏导、调流等措施，必要时实施交通管制，预防次生、衍生事件发生。因抢险救援需占用道路时，公安、交警在确保救援工作正常开展前提下，对所占用道路进行交通疏导或管制，并开通救援车辆、救护车等专用通道，提供通行保障。

（7）做好现场秩序维护工作，根据现场应急处置及抢险救援范围，组织对现场及周边，以及事件涉及的水、电、气、热管线区域设置警戒，加强守护，对进入现场人员实施控制，做好事故现场及周边的治安秩序维稳工作。

（8）做好人员转移避险和临时安置工作，当活动突发事件对现场或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安全造成影响时，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危险建筑物内的人员转移到安全区域避险，必要时对转移避险人员实施临时安置。

（9）事发地应急指挥机构及其成员单位，在区应急指挥部及现场指挥部的领导下，参与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六）信息发布

发生较大以上的突发事件时，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负责对新闻媒体报道实施协调和指导，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政府网站、公众号等媒体公开发布，同时利用智能网络平台了解舆情，及时解疑释惑、澄清事实、批驳谣言，适时举行新闻发布会。

（七）应急响应结束

赛事较大以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结束或相关危险因素已消除，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宣布终止应急响应。

（八）后期处置

1.评估：各有关人员按照本系统、行业的有关规定，对突发事件及其处理情况进行评估，主要包括：事件的基本情况、发生的经过、原因、结论；事件的处理经过、采取的防控措施及效果；针对事件发生原因、防控工作中存在问题等，提出改进意见和应对措施。

2.补偿：在认定责任的前提下，因突发事件给当事人造成的已经证实的损失，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给予合理补偿；做好协助当事人向保险机构理赔等善后工作。

3.宣传：积极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及时消除突发事件不良影响。

4.总结：应急工作结束后，应进行全面总结，加强和改进同类事件应急措施，并以书面形式上报区政府，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整理应急救援记录等相关资料，

总结评估应急处置情况，明确改进措施，形成应急处置评估报告提交区政府。

七、应急保障

（一）队伍保障

赛事现场调集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消防救援队伍、社会应急力量，确保应急队伍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作风过硬、本领高强。在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在赛事应急保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和指挥下及时有效采取行动。

（二）通信保障

区工信和商务局负责组织、协调、指挥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为本次活动突发事件提供通信网络应急保障。

（三）社会治安保障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原则，维护赛事秩序，制定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四）交通运输保障

做好相关道路管控及车辆的管理保障工作，确保交通秩序规范、志愿服务到位、转运安全快捷。

（五）医疗卫生保障

制定赛事期间医疗保障工作方案，在赛场设置医疗救助点及救护车，开通绿色救助通道。

（六）物资及设施保障

赛事期间要对食物进行取样、留样，确保饮食安全。

八、预案管理

（一）加强预案演练

各部门根据本部门职责制定赛事突发情况处置预案，并在赛前自行组织演练。

（二）加强宣传与培训

各部门要密切配合，面向参赛人员加强路跑运动相关知识和注意事项的宣传；面向工作人员加强突发事件处置程序、原则、方法和医疗救护知识的培训。

九、责任与奖惩

应急保障领导小组组织相关部门和单位认真进行总结。对瞒报、迟报、漏报、谎报、误报，在突发事件中玩忽职守、不听指挥、不履职尽责或临阵脱逃、擅离职守及扰乱、妨碍应急救援工作的单位和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责任追究或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应急保障区域划分

根据功能划分区域，分检录区、休息区、赛道、起终点、补给点等，检录区设置明显区域标识，并安排专人引导人员出入和物资摆放、分发；休息区设置在视野开阔的地方，保证通风良好，方便人员出入。

十一、应急保障人员配置和职责

1.应急保障工作人员配置

应急保障人员共30人，穿着统一服装、携带医疗包等医疗救援器材；配置医疗救护车3辆，携带对讲机、急救设备及药品等。

2.应急保障人员职责

（1）负责赛道的安全风险排查、对伤病人员进行应急救援。

（2）对伤病员及时进行心肺复苏、创伤救护等，并辅助120急救人员进行急救和转运工作。

（3）识别、防范和应对现场突发意外等特殊情况。